

淡江大學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

課程名稱	憲法	授課 教師	李英毅 Lee Yin-i
	CONSTITUTION		
開課系級	公行一 B	開課 資料	必修 下學期 2學分
	TMPXB1B		
學系(門)教育目標			
<p>一、發展多元視野，培養具備公益、民主與倫理理念的公民特質。</p> <p>二、培育兼具理論與實務知識的專業行政管理及政策分析人才。</p> <p>三、強化法律與政策的整合分析能力。</p> <p>四、養成擁有公、私部門與非營利部門跨域合作的知識與能力。</p>			
學生基本能力			
<p>A. 民主政治與公民生活。</p> <p>B. 公共議題整合與管理。</p> <p>C. 政策方案規劃與制定。</p> <p>D. 問題分析與解決。</p> <p>E. 行政互動與溝通。</p> <p>F. 政策與行政績效評估。</p> <p>G. 法規制定與政策執行。</p> <p>H. 法律專業知識與應用。</p>			
課程簡介	本課程分成兩部分。前半段討論人民各項基本權利，後半段介紹我國國家組織之運作。		
	This course includes two sections. In the first half of the semester, we discuss the fundamental human rights. In the second half of the semester, we introduce the operation of 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本課程教學目標與目標層級、學生基本能力相關性

一、目標層級(選填)：

- (一)「認知」(Cognitive 簡稱C)領域：C1 記憶、C2 瞭解、C3 應用、C4 分析、C5 評鑑、C6 創造
- (二)「技能」(Psychomotor 簡稱P)領域：P1 模仿、P2 機械反應、P3 獨立操作、P4 聯結操作、P5 自動化、P6 創作
- (三)「情意」(Affective 簡稱A)領域：A1 接受、A2 反應、A3 重視、A4 組織、A5 內化、A6 實踐

二、教學目標與「目標層級」、「學生基本能力」之相關性：

- (一)請先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前述之「認知」、「技能」與「情意」的各目標層級，惟單項教學目標僅能對應C、P、A其中一項。
- (二)若對應「目標層級」有1~6之多項時，僅填列最高層級即可(例如：認知「目標層級」對應為C3、C5、C6項時，只需填列C6即可，技能與情意目標層級亦同)。
- (三)再依據所訂各項教學目標分別對應該系「學生基本能力」。單項教學目標若對應「學生基本能力」有多項時，則可填列多項「學生基本能力」(例如：「學生基本能力」可對應A、AD、BEF時，則均填列)。

序號	教學目標(中文)	教學目標(英文)	相關性	
			目標層級	學生基本能力
1	1.讓學生得以深刻體認基本權利的重要性 2.讓學生能夠認識個別基本權利的理論內涵與實際運用 3.使學生得以深刻體認國家機關之權力分立與制衡 4.使學生能夠明瞭我國國家組織之架構及其運作	1.Students may comprehend the importance of fundamental human rights. 2.Students may understand theoretical contents and the practical operation of fundamental human rights. 3.Students may comprehend the separation and balance of powers. 4.Students may understand the structure and operation of the 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	C4	ABDH

教學目標之教學策略與評量方法

序號	教學目標	教學策略	評量方法
1	1.讓學生得以深刻體認基本權利的重要性 2.讓學生能夠認識個別基本權利的理論內涵與實際運用 3.使學生得以深刻體認國家機關之權力分立與制衡 4.使學生能夠明瞭我國國家組織之架構及其運作	課堂講授	出席率、期中考、期末考

授課進度表

週次	日期起訖	內容 (Subject/Topics)	備註
1	100/02/14~ 100/02/20	基本權各論--平等權	
2	100/02/21~ 100/02/27	基本權各論--人身自由	

3	100/02/28~ 100/03/06	基本權各論--不受軍事審判自由、居住自由、遷徙自由	
4	100/03/07~ 100/03/13	基本權各論--言論自由	
5	100/03/14~ 100/03/20	基本權各論--學術自由、著作自由、出版自由	
6	100/03/21~ 100/03/27	基本權各論--集會、結社自由	
7	100/03/28~ 100/04/03	基本權各論--生存權、工作權	
8	100/04/04~ 100/04/10	基本權各論--財產權、訴訟權	
9	100/04/11~ 100/04/17	基本權各論--參政權、應考試服公職權、教育基本權	
10	100/04/18~ 100/04/24	期中考試週	
11	100/04/25~ 100/05/01	基本權各論--概括基本權、人民的憲法義務	
12	100/05/02~ 100/05/08	國家組織總論	
13	100/05/09~ 100/05/15	總統、行政院	
14	100/05/16~ 100/05/22	行政院、立法院	
15	100/05/23~ 100/05/29	司法院、考試院	
16	100/05/30~ 100/06/05	考試院、監察院	
17	100/06/06~ 100/06/12	地方自治團體、基本國策	
18	100/06/13~ 100/06/19	期末考試週	
修課應 注意事項			
教學設備		(無)	
教材課本		許育典，憲法，元照出版有限公司，2010	
參考書籍		李惠宗，憲法要義，元照出版有限公司，2009	
批改作業 篇數		篇（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	
學期成績 計算方式		◆平時考成績： % ◆期中考成績：40.0 % ◆期末考成績：40.0 % ◆作業成績： % ◆其他〈出席率等〉：20.0 %	

備 考	<p>「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網址：<a href="http://info.ais.tku.edu.tw/csp">http://info.ais.tku.edu.tw/csp</a> 或由教務處首頁〈網址：<a href="http://www.acad.tku.edu.tw/index.asp/">http://www.acad.tku.edu.tw/index.asp/</a>〉教務資訊「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進入。</p> <p><b>※非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請使用正版教科書，勿非法影印他人著作，以免觸法。</b></p>
-----	---